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載列董事資料摘要：

姓名	年齡	職銜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與其他董事的關係	主要職責及責任
拿督Lim Heen Peok	68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	無	就本集團長期策略規劃提供指引
Cheah Eng Chuan先生	70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	一九八七年十月	無	監督本集團策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營運管理
Tan Chuan Dyi先生	45	營運總監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	無	執行本集團策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營運管理
拿督Lua Choon Hann	40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	無	監督本集團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Ho Ming Hon先生	41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無	獨立地監督管理
拿督Hou Kok Chung博士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無	獨立地監督管理
拿督斯里Wee Jeck Seng	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無	獨立地監督管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拿督Lim Heen Peok (「**Lim拿督**」)，68歲，主席兼非執行董事。Lim拿督的簡歷概述如下：

- 加入本集團日期 : •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
- 在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 : • 就本集團長期策略規劃提供指引
- 於其他集團成員公司擔任的職員 : • 無
- 在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 • 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擔任我們控股股東PRG Holdings的獨立非執行主席。彼不久將於[編纂]前辭任該董事職務
- 經驗 : • 在汽車業具有30年經驗，其中在生產、分銷及零售方面經驗尤其豐富

• 在(其中包括)以下實體任職：

時期	職位	實體名稱
一九八八年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四月	董事	Otomobil Sejahtera Sdn Bhd.
一九八八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董事	KYB UMW Malaysia Sdn. Bhd.
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董事	UMW Toyota Motor Sdn. Bhd.
一九八八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董事	Seat Industries (Malaysia) Sdn. Bhd
一九八八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董事	Assembly Services Sdn. Bhd.
一九八八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董事(於二零零四年三月獲委任為主席)	Automotive Industries Sdn. Bhd.
一九九零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董事(於一九九零年十一月獲委任為主席)	JTEKT Automotive (Malaysia) Sdn Bhd (前稱T&K Auotparts Sdn Bhd)
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董事	Toyota Capital Malaysia Sdn. Bhd.
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獲委任為主席)	Toyota Boshoku UMW Sdn. Bhd.
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liance Bank Malaysia Berhad
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	董事	PROTON Holdings Berhad
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	董事	Liberty Insurance Berhad

- 其他資歷及主要任命 : • 於一九七五年六月在英國斯特拉斯克萊德大學取得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
-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擔任馬來西亞汽車協會副主席
- 於二零一五年獲委任為馬來西亞日本商工會議所所長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Cheah Eng Chuan 先生（「**Cheah** 先生」），70 歲，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下表概述 Cheah 先生個人簡歷。

- 加入本集團日期 : 一九八七年十月
- 在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 :
- 監督本集團策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營運管理
  - 監督本集團遵守內部政策及法律規定的情況
  - 帶領及維持管理團隊及監督未來繼任計劃
  - 於二零一七年 ● 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 於其他集團成員公司擔任的職位 :
- | 職位          | 本集團成員公司    |
|-------------|------------|
| 董事          | WTSB (MY)  |
| 董事          | FMSB (MY)  |
| 董事          | TMSB (MY)  |
| 董事          | SSKSB (MY) |
| 董事          | FSWSB (MY) |
| 管理局主席 (附註1) | FVSC (VN)  |
| 理事會主席 (附註2) | PEWAV (VN) |
| 董事          | TSMSB (MY) |
| 理事會主席 (附註2) | FCV (VN)   |
| 董事          | FIPB       |
- 在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
- 自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一月起擔任我們控股股東 PRG Holdings 的董事總經理並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調任為 PRG Holdings 生產部門的董事總經理。彼不久將於 [編纂] 前辭任該董事職務
- 經驗 :
- 在橡膠線及傢俱織帶業逾三十年經驗，其中在銷售及營銷管理的經驗尤其豐富
  - FMSB (MY)、WTSB (MY) 及 TMSB (MY) 創辦成員
  - 負責本集團營運的方方面面，包括為本集團訂立增長政策及管理位於馬來西亞及越南附屬公司的日常營運
  - 在馬來西亞就讀中學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其他資歷及主要任命 : • 於二零一一年獲委任為馬來西亞紡織製造商協會副會長

附註：

- (1) 根據我們越南法律顧問，有關職位擁有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的相同職責。
- (2) 根據我們越南法律顧問，除其根據越南法律獲委派之其他職責外，有關職位擁有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的相同職責。

### 營運總監兼執行董事

Tan Chuan Dyi 先生(「Tan 先生」)，45歲，營運總監兼執行董事。Tan 先生的簡歷概述如下：

加入本集團日期 : 二零一四年一月

在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

- 執行本集團策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營運管理；及
- 為本集團的表現及增長制定全面目標
- 於二零一七年 ● 獲委任為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於其他集團成員公司擔任的職位	職位	本集團成員公司
	理事會副主席 (附註)	FCV (VN)
	董事	FMSB (MY)
	董事	FSWSB (MY)
	董事	TSMSB (MY)
	董事	TMSB (MY)
	董事	WTSB (MY)
	董事	FIPB
	理事會成員 (附註)	PEWAV (VN)

在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 Naim Holdings Berha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

經驗 :

- 在金融服務業具有19年經驗，特別是基金管理、機構經紀、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經驗豐富；及
- 加盟PRG Holdings前，彼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曾擔任Kenanga Investment Bank Bhd.之集團投資融資股本承銷部董事及主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其他資歷及主要任命** : • 於一九九三年五月獲得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弗雷斯諾分校獲得工商管理理學士(主修金融)學位

附註：

誠如我們越南法律顧問所建議，除其根據越南法律獲委派之其他職責外，有關職位擁有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的相同職責。

### 其他執行董事

拿督 Lua Choon Hann (「**Lua 拿督**」)，40歲，執行董事。Lua 拿督的簡歷概述如下：

**加入本集團日期**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

**在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 : • 監督本集團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 於二零一七年 ● 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於其他集團成員公司擔任的職員	職位	本集團成員公司
	董事	FMSB (MY)

**在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 • 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擔任 Pelik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Bhd. (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擔任控股股東 PRG Holdings 的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被調任為集團董事總經理

**經驗** : •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擔任新加坡律師公會的公共檢察官助理，開始律師執業生涯  
•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擔任 WG Capital Pte. Ltd. 之董事，該公司為一間新加坡私募股權公司，提供業務管理及諮詢服務。彼亦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起出任 WG Capital (M) Sdn Bhd 之董事，該公司為一間馬來西亞公司，提供業務諮詢服務。

**其他資歷及主要任命** : • 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取得英國卡迪夫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曾擔任新加坡新加坡律師公會的公共檢察官助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拿督Hou Kok Chung博士(「**拿督Hou**博士」)，5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拿督Hou博士的簡歷概述如下：

加入本集團日期                   ： 二零一七年●月●日

在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   ： • 獨立地監督管理

• 於二零一七年●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在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 • 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自二零一四年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經驗                               ： • 於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八年於馬來亞大學擔任講師，最終為副教授。彼於馬來亞大學的任期內獲委任並擔任東亞研究系系主任及中國研究院院長的職務

其他資歷及主要任命       ： • 分別於一九八七年八月及一九九零年八月在馬來亞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及碩士學位

• 於一九九八年一月在倫敦大學取得東方與非洲研究哲學博士學位

• 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為國會議員及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副部長

• 目前，擔任馬來西亞國會上議院議員、馬華公會副總會長、策略分析與政策研究所主席、拉曼大學及拉曼大學學院校董會成員及中國廈門大學客座教授。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拿督斯里 Wee Jeck Seng (「Wee 拿督斯里」)，53 歲，獨立非執行董事。Wee 拿督斯里的簡歷概述如下：

加入本集團日期 : 二零一七年 ● 月 ● 日

在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 :

- 獨立地監督管理
- 於二零一七年 ● 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在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 無

經驗 :

- 積極參與社區事務及政治
- 曾擔任馬來西亞內政部副部長、房屋部及馬來西亞地方政府政治秘書以及馬來西亞青年及體育部副部長
- 目前，彼為馬來西亞丹絨比亞的國會議員

其他資歷及主要任命 :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在英國新特蘭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在馬來西亞北方大學取得公共管理碩士學位(主修公共管理)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彼獲委任為馬來西亞木業理事會主席
- 彼目前獲馬來西亞交通部委任為馬來西亞拉布安港議會主席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

- (i) 於最後可行日期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務；
- (ii) 於最後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
- (iii) 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期間，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於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各執行董事概無於本集團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我們的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其他有關我們董事的事宜須提請我們的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編纂]第17.50(2)(h)至(v)條披露。

### 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由高級管理層團隊協助及支援，並由三名成員組成。

下表載列高級管理層的簡履：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與其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職務	職責及責任
Lee Sim Hak	63	一九八七年十月	無	FMSB (MY)、FSWSB (MY)、FVSC (VN)、PEWAV (VN)、SSKSB (MY)、TMSB (MY)、TSMSB (MY)及WTSB (MY)董事及本集團生產部董事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生產營運
Ong Lock Hoo	65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	無	FMSB (MY)、FSWSB (MY)、FVSC (VN)、PEWAV (VN)、TMSB (MY)、TSMSB (MY)及WTSB (MY)董事及本集團銷售部董事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營運
Ho Phei Suan	37	二零一四年五月	無	本集團財務總監	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管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Lee Sim Hak先生(「Lee先生」)，63歲，生產部董事。Lee先生的履歷摘錄如下：

加盟本集團的日期：一九八七年十月

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

-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生產營運
- 招聘、培訓及員工發展，特別是協調及設計製作生產必需的課程
- 設立程序，維持高水平的製作營運

於其他集團成員公司擔任的職位	職位	本集團成員公司
	董事	WTSB (MY)
	董事	FMSB (MY)
	董事	SSKSB (MY)
	董事	FSWSB (MY)
	管理局成員 <sup>(附註1)</sup>	FVSC (VN)
	董事	TMSB (MY)
	理事會成員 <sup>(附註2)</sup>	PEWAV (VN)
	董事	TSMSB (MY)

於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

-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擔任控股股東PRG Holdings的執行董事

經驗：

- 於紡織及傢俬織網行業擁有38年經驗
- 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管理

其他資格及主要任命：

- 於一九七六年九月在台灣逢甲大學取得紡織工程文憑

附註：

- (1) 誠如我們越南法律顧問所建議，有關職位擁有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的相同職責。
- (2) 誠如我們越南法律顧問所建議，除其根據越南法律獲委派之其他職責外，有關職位擁有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的相同職責。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Ong Lock Hoo 先生（「Ong 先生」），65歲，銷售部董事。Ong 先生的履歷摘錄如下：

加盟本集團的日期 : •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

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 : • 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營運

於其他集團成員公司擔任的職位	職位	本集團成員公司
	董事	WTSB (MY)
	董事	FMSB (MY)
	董事	TMSB (MY)
	董事	FSWSB (MY)
	董事	TSMSB (MY)
	理事會成員 <sup>(附註1)</sup>	PEWAV (VN)
	管理局成員 <sup>(附註2)</sup>	FVSC (VN)

於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 : •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擔任控股股東PRG Holdings的執行董事

經驗 : • 於紡織及橡膠行業擁有30年經驗  
• 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營運

其他資格及主要任命 : • 在馬來西亞完成中學教育

附註：

(1) 誠如我們越南法律顧問所建議，除其根據越南法律獲委派之其他職責外，有關職位擁有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的相同職責。

(2) 誠如我們越南法律顧問所建議，有關職位擁有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的相同職責。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Ho Phei Suan女士(「**Ho女士**」)，37歲，財務總監。Ho女士的履歷摘錄如下：

加盟本集團的日期：二零一四年五月

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

-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管理
- 主要負責本集團日常會計、預算、財務申報、財務規劃

於其他集團成員公司擔任的職位：無

於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無

經驗：

- 於財務管理及審計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
- 加入本集團前，Ho女士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曾在一間國際審計公司工作，其後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加入另一間國際審計公司。彼亦曾於馬來西亞一間物業發展公司任職公司財務部的高級經理

其他資格及主要任命：

-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在馬來亞大學取得會計學士
- 執業會計師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會員

## 公司秘書

郭兆文先生(「**郭先生**」)，58歲，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委任，並由寶德隆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寶德隆**」)根據本公司及寶德隆訂立的委聘函提名。根據該函委聘函，寶德隆已同意為本公司提供若干企業秘書服務。彼現為寶德隆之執行董事兼企業秘書主管及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董事。加入寶德隆前，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期間，彼分別為於聯交所[編纂]及主板上市之同一集團旗下公司及同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一間相關集團旗下公司之公司秘書。彼曾於海外及香港(包括恒生指數成份股及恒生中型市值50公司)之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及其他高級職位，從而擁有愈25年廣泛之法律、企業秘書及管理經驗。彼曾擔任香港一家國際財務印刷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住宅物業管理公司之董事以及於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二零一五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一間慈善機構於一九九二年五月註冊成立起擔任其董事。

郭先生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英國註冊財務會計師公會、澳洲公共會計師協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香港專業會計師協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以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會員。彼亦具備仲裁、稅務、財務策劃及人力資源管理等方面之專業資歷。此外，彼被香港皇仁書院錄取，持有文學榮譽學士學位及法律深造文憑，並通過英國及威爾斯之普通法專業考試。於一九九九年，彼被列入國際專業名人錄（International WHO's WHO of Professionals）（一家創立國際精英專業人士網絡的國際組織）。彼曾於一九九零年代初及二零零零年代末擔任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舉辦的「最佳年報獎」的其中一名評判。

郭先生曾擔任港秘書會國際會員資格考試「香港公司秘書實務／企業秘書」的評卷專員及主考官及參與評閱其中香港法律各個考試科目約達十年，且為港秘書會之最長服務理事會成員及董事之記錄保持者（即18年）。此外，彼曾獲香港政府根據《稅務條例》委任為稅務上訴委員會委員，並自一九九零年代中起一直擔任香港高等教育認可學術及職業院校開辦的企業管理課程校外考官／顧問／認證小組成員。目前，郭先生亦擔任若干於聯交所[編纂]及主板上市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

### 合規顧問

根據[編纂]第6A.19條，本公司將委任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合規顧問，彼可於任何合理時間聯絡本公司授權代表、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合規顧問將於[編纂]後就[編纂]的持續合規規定及其他事宜及香港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向本公司提出意見。本公司與合規顧問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i) 合規顧問的任期由[編纂]起至本公司就其於[編纂]後開始的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編纂]第18.03條當日止（「任期」）；
- (ii) 合規顧問將向本公司提供有關符合[編纂]規定及香港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的指導及意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iii) 本公司將就因或與該相關任命及／或辭任或任免而引起或確立的所有索償、行動、要求、債務、訴訟及判決、合規顧問所蒙受或招致的所有成本、收費及開支向合規顧問作出彌償，除非有關損失、債務、成本、索償、收費、行動、訴訟、賠償、開支及要求被司法權區的終審法院釐定為僅因合規顧問一方的蓄意違約或嚴重疏忽而導致者，則作別論；及
- (iv) 本公司或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可於任期屆滿前根據有關條款及條件終止上述任命。

根據[編纂]第6A.23條，合規顧問將於我們在下列任何情況下諮詢時提供意見：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我們擬運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不同，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或
- (iv) 聯交所根據[編纂]第17.11條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證券可能出現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我們提出查詢。

###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於二零一七年●月●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編纂]。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披露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監督審核流程。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Ho Ming Hon先生、拿督Hou Kok Chung博士及拿督斯里Wee Jeck Seng。Ho Ming Hon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於二零一七年●月●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編纂]。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視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構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Ho Ming Hon先生、拿督Hou Kok Chung博士及拿督斯里Wee Jeck Seng以及一名執行董事Cheah Eng Chuan先生。拿督Hou Kok Chung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於二零一七年●月●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編纂]。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方案條款以就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Ho Ming Hon先生、拿督Hou Kok Chung博士及拿督斯里Wee Jeck Seng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拿督Lua Choon Hann。拿督斯里Wee Jeck Seng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發展及維持本集團企業管治制度的效力並將按[編纂]附錄15中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及時履行及檢討企業管治職能。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月●日採納職權範圍以按照企業管治守則履行企業管治職能。

### 董事會繼任計劃

董事會繼任計劃的主要目的為確保本集團透過領導層貫徹一致而有效運作以及出缺(無論為預料之中或預料之外)時有序物色及選擇關鍵領導人或董事。

繼任計劃將按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並由提名委員會持續檢討及執行。有關流程主要將包括：

- 物色抱負宏大及潛力優厚的個人(無論於本集團內部或外部)，其擁有透過任職於董事會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服務的個性、能力、領導技能及熱誠；
- 界定有效履行有關職責所需的經驗及技能；
- 發展及指導各潛在成員(於適當時)追求卓越、創建各潛在成員的發展計劃並實施發展活動以便使其為董事／領導職位做好準備；及
- 不時評估繼任計劃工作、報告調查結果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向董事支付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及其他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合計分別為約2.0百萬令吉及2.1百萬令吉。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董事估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的薪酬及實物福利總額約為1.7百萬令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福利(包括以本集團僱員的身份收取的退休金計劃供款)、與本集團績效有關的酌情花紅及／或其他津貼的形式收取薪酬。本公司亦為彼等報銷因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執行與本公司營運有關的職能而有必要及合理產生的費用。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由且將由董事會按其下屬的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的推薦建議制定。於往績期間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參照其各自的經驗、對本集團的責任及一般市場狀況予以釐定。任何酌情花紅(如有)與本集團及個別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績效掛鉤。本公司擬於[編纂]後繼續實施其薪酬政策，惟須經董事會下屬的薪酬委員會審核並遵照其推薦建議。

於往績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加入本集團之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同期董事概無放棄任何薪酬。

### 薪酬及退休福利計劃

僱員的薪酬方案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一般而言，本集團基於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金。本集團有評估僱員績效的年度審核制度，該制度構成釐定任何加薪、花紅及擢升的依據。

本集團於馬拉西亞及越南的全體僱員已加入該國家的法定退休計劃。本集團及其在馬來西亞及越南註冊成立的成員公司已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且相關供款已由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作出。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其目的為鼓勵相關參與者為本公司付出並使本公司能夠招募高質素的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乃屬寶貴的人力資源。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15.購股權計劃」。